

院政办字〔2018〕53号

关于印发《新乡学院庆祝第34个教师节 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落实河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庆祝2018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教人〔2018〕680号）文件精神，办好教师节“弘扬高尚师德，潜心立德树人”主题宣传月活动，特制定《新乡学院庆祝第34个教师节活动方案》，经学校党委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予执行。

2018年8月16日

新乡学院庆祝第34个教师节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主题与意义

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围绕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精神，开展形式多样的2018年庆祝教师节系列宣传月活动，突出“弘扬高尚师德，潜心立德树人”主题，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育人环境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1. 学校成立《2018年庆祝第34个教师节系列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》。

组 长：丁庭选、刘兴友

副组长：阎宏斌、杨士斌、吴 中、刘 翔、王选年、陈业宏、张占祯、张宝林、张丽伟

成员：党办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团委、工会、校办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财务处、学生处、后勤管理处、保卫处、离退休职工工作处、教学督导办、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、各院部党政负责人。

2.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人事处；

办公室主任：刘翔（兼）

三、时间安排

8月15日——9月16日为我校教师主题活动宣传月。

- （一）第一阶段：8月15日——8月27日学习宣传筹备期；
- （二）第二阶段：8月28日——9月15日活动启动、实施期；
- （三）第三阶段：9月14日——9月16日活动总结反馈期。

四、主题活动

（一）学习表彰活动

1. 认真组织学习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4号）和教育部、河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庆祝2018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研究制定《新乡学院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若干意见》《新乡学院庆祝第34个教师节活动方案》。（责任单位：学校各二级单位）

2. 举行《学习李芳同志先进事迹师德师风报告会》（责任单位：宣传部）

3. 开展“师德标兵”“师德先进个人”“先进集体”“优秀教师”“优秀教育工作者”“教学名师”“讲坛新秀”“课堂教学奖”“优秀教学基层组织”等评选表彰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宣传部、人事处、教务处）

4. 9月7日下午15:00在学校多功能厅召开《2018年新乡学院庆祝第34个教师节大会》，重温教师誓词，表彰先进，向教师代表献花。（责任单位：党办、宣传部、校办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学生处）

（二）舆论宣传活动

1. 筹备举办“新乡学院师德师风书画艺术展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宣传部、艺术学院、书法协会、摄影协会）
2. 举办“弘扬高尚师德，潜心立德树人”征文和演讲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教务处、各教学学院部）
3. 举办“优秀教师题材电影”放映展播。（责任单位：宣传部）
4. 利用各种新媒体开展教师节系列活动媒体宣传报道。（责任单位：宣传部）
5. 突出“教师”主题，组织迎新晚会。（责任单位：团委、音乐学院等）
6. 各学院要围绕主题组织开展系列尊师重教特色活动，有师范专业的学院要创新形式，引导更多的师范生立志从教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教学学院部）。
7. 教师节开展学生“尊师十个一”感恩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团委、学生会）
8. 自9月1日起，在全校范围内实施“弘扬尊师重教优秀传统，营造文明和谐育人环境行为规范”。（责任单位：教务处、各教学学院部）
9. 召开庆祝第34个教师节教师代表座谈会。（责任单位：校长办公室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学生处）

10. 召开新乡学院附属中学教师代表座谈会。（责任单位：校长办公室）

11. 做好2018年新入职教师岗前教育培训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教师发展中心、人事处）

（三）尊师重教，开展为教师办实事解难事活动

1. 从今年起建立和恢复“新乡学院教师从教荣誉”制度，开展“新教师入职宣誓”仪式、“从教30年”和“光荣退休”表彰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教师发展中心、人事处、离退休职工工作处、教务处）

2. 开展家庭困难教师、离退休老教师等走访慰问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组织部、统战部、工会、校办、人事处、离退休职工工作处）

3. 9月10日举办大型教职工健康义诊、心理健康咨询公益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后勤管理处、校医院、大学生心理健康咨询中心）

（四）“为教师亮灯”公益活动

1. 9月10日晚20:00——21:00，全校建筑物外部LED显示屏为教师亮灯，字幕内容：老师，您好！（责任单位：团委、后勤管理处）

2. 学校大门口、A05号教学楼、A12号教学楼、A14号教学楼、大学生活动中心等有LED显示屏的建筑物上，均须“为教师亮灯”。

（责任单位：各相关单位）

五、开展活动要求

（一）各项活动要紧扣“弘扬高尚师德，潜心立德树人”主题，结合学校和本部门实际，开展形式多样、特色生动、内涵丰富的宣传庆祝活动。

（二）各项活动要坚持求真务实原则，力戒形式主义，逐级层层发动，把优秀师德事迹、典型，弘扬立德树人主题的报告、讲座、故事等主讲人推出来，为广大师生宣讲。

（三）各项活动开展情况要及时进行宣传报道，营造全校尊师重教舆论氛围；活动结束后要按时间节点上报工作总结，讲措施要详略得当，谈亮点要突出，语言鲜活生动，文图并茂反馈活动的特色亮点。

（四）开展教师节活动情况的总结材料，请各牵头单位9月15日上午12:00前报人事处，电子邮箱：rsc3682565@163.com。